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函件

教教〔2021〕064号

关于 2021 届本科毕业班学生学分学费核对及收费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南京农业大学本科生学分制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，现决定对本科毕业班学生学分学费（不含重修）及 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学分学费进行统计核算。请各学院尽快通知本院学生上网查询统计结果，认真核对有关信息。

一、统计结算范围

- 1、2021 届本科毕业班学生。
- 2、在校期间所有学分学费（不含重修）统一核对结算。
- 3、2020-2021 学年第二学期重修学分学费核对结算。

二、信息核对

1、核对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3 日 12:00 到 2021 年 5 月 21 日 12:00。

2、核对方式：

学分学费核对方式：学生个人登录“学校主页办事大厅——教务系统——学籍成绩——学期学分学费核对”栏目中进行查询并确认，**如有疑义，在线申请修改，逾期默认为信息正确。**

重修学分学费核对方式：学生个人登录“学校主页办事大厅——教务系统——学籍成绩——重修学分学费核对”栏目中进行查询并确认，**如有疑义，在线申请修改，逾期默认为信息正确。**

3、如有疑问，请学生反馈所在学院教学秘书，**各学院于 5 月 20 日下午 16:00 前汇总学生反馈情况至各校区教务部门。**

三、缴费

1、缴费时间及方式：

学分学费核对结束后统一提交到计财处，从学生银行卡中扣除； 请各位同学确保银行卡中存有足额资金，以便扣费顺利进行。

2、退费：

由计财处根据有关信息以统一退费的方式进行，费用退至学生银行卡中。

南京农业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5 月 11 日